

证券代码：870991

证券简称：鑫丰种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鑫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马云国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山东鑫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杂交玉米种子、小麦种子选育、生产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工业园区中路东首（汽车站北 2.5 公里路西）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马云国持有山东鑫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386%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是	

人员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张月环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无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无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无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张月环持有山东鑫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6.9838%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不适用
资产关系	无	不适用
业务关系	无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马云国、张月环；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张月环、马云国系母子关系。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马云国、张月环	
股份名称	山东鑫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加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 年/11 月/6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9,958,513 股，占比 19.9226%	直接持股 12,962,093 股，占比 12.938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6,996,420 股，占比 6.983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432,693 股，占比 10.413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525,820 股，占比 9.508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0,058,513 股，占比 20.0225%	直接持股 13,062,093 股，占比 13.038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6,996,420 股，占比 6.983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532,693 股，占比 10.513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525,820 股，占比 9.508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其他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继承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17 年 2 月 28 日，山东鑫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 2025 年 11 月 6 日，马云国通过大宗交易增持山东鑫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12.9388%变为 13.0386%。马云国和其一致行动人张月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从 19,958,513 股变为 20,058,5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9.9226%增至 20.0225%。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马云国自愿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马云国和其一致行动人张月环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马云国与其一致行动人张月环的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马云国、张月环

2025年11月7日